

月光落在肩上

陈俊清

我又站在这片麦田边。
风一吹，麦浪翻滚，光就落在上面。像很多年前，月光落在母亲的肩上那样。生产队的场院里，那个大筛子依稀还斜靠在墙边，筛底磨得锃亮。我伸手摸了摸那冰凉的竹条，指尖触到的是岁月磨出来的光滑。就是这个筛子，当年母亲一个人，一晌午要筛出好多麦子。

我记得那个情景。
太阳就那么毒辣辣地晒着，场院里没有一丝风，连树叶都懒得动一下。母亲把麦子倒进筛子里，双手端起来，开始轻轻有节奏地晃动，麦芒和麦秆细细密密地扑到她的脸上、身上，呛得她不停地咳嗽，一声接一声，可她手里的筛子却没有停。她的头发和眉毛变得灰蒙蒙，脸上汗水止不住地流，冲出一道浅浅的痕迹。胳膊酸痛了，她咬着牙换一个姿势继续筛。有人劝她歇一歇，她摇摇头。她不比谁慢，也不比谁差，她就是要让人看到，她活得比谁都利落。

夏日场院上，她站在上风头，铁锨扬起来，麦粒在空中划出一道弧线，麦穗顺着风的方向飘向一边，像雪花落在她的身上。那个姿势是好看的，像在跳一支优美的舞。可谁能知道她胳膊上的酸痛呢？生完小妹第三天，她就去上工了。我不知道她是怎样熬过来的，只记得母亲回到屋里的时候，脸色白得像一张纸，脚步虚虚的，可手里的活一样都没落下。

母亲这一生，最难过的时候总是在夜里。她的眼泪常常把枕头打湿，可天一亮，枕头上的泪痕还没干透，她又成了那个不肯屈服的母亲。

大哥学末上完就去工地上劳动，搬石头、挖土方、推车子，小小年纪，吃着和大人一样的苦。母亲去工地看他，回来以后，什么也不说，只是哭。

那年夏天，村里的喇叭里说恢复高考了。母亲正在做饭，手里的柴火一下子掉在地上。她愣了好一会儿，忽然站起来，声音有些发抖，说：“叫你哥回来，赶紧回来。”

大哥从工地回来的时候，两只手全是茧子，脸晒得黑黑红红的。母亲帮他收拾那些旧课本，一本一本码好，又翻了翻。那目光，我这辈子都忘不了——一个母亲，把所有希望都小心翼翼地捧出来，放在子女的手上。

大哥考得不错，但在其他环节上又卡住了。他把自己关在屋里，不吃不喝。母亲站在门外，急得团团转。

那天夜里，有月亮。

月光清亮亮的，洒在我家的小院里，洒在那棵老榆树上，洒在母亲灰白的头发上。她搬了一个木墩子坐在院子里，轻轻喊大哥出来。大哥低着头，不说话。母亲没有给他讲什么大道理，只是慢慢地说着，声音很轻，像月光落在地上一样轻。她说：“孩子，心要宽展一些，天底下没有一成不变的事。”说着说着，她哭了，大哥也哭了。

月光底下，母子两个就那么坐着，谁也不说话，只有泪水在月光下泛着银光。多年以后，我才慢慢明白，母亲劝大哥的那些话，其实也是说给自己听的。那些年，她就是靠着这个“变”字，一天天熬过来的。

大姐也是这样，初中毕业去了大队的科室干活。十四五岁的小姑娘，瘦弱的身躯担着一担子农家肥，从坡底一步步挑到骡子岭的顶上。那个陡坡我走过，空手走都喘气，她的担子那么重，一步步往上挪，肩膀磨破结了痂，又磨破了，再结痂……母亲看着，眼泪往肚子里流。

为了让大姐继续上学，母亲去找了队上干部。那夜的月光像被水稀释过，清冷、淡薄，把巷子照得愈发寂寥。母亲走在月光里，身影被拉得又瘦又长，仿佛随时会被风吹散。她一路走，月光便一路跟着她，把她的孤单和决绝都拓印在路面上。直到走到队长家的门外，在那盘沉默如石的磨旁，她停住了。她在那儿站了许久，久到头顶的月亮把清辉从肩头换到脚边。

母亲这一辈子，只要占理，从不向谁低头。她总说，人穷志不能短，饿死也不吃嗟来之食。可为了儿女那张窄窄的课桌，她豁了出去，为了孩子，她无怨无悔。

母亲走的那年，在她的铭旌上，先生写上了“一生屡遭厄运，皆以坚韧处之。教养子女，虽艰不以辍学，虽苦不失志向。”
如今，我又站在麦田边。风吹过来，麦浪一层一层地翻滚着，沙沙地响。我想起母亲，想起她筛麦子的样子，想起她在月光下劝大哥的样子，想起她在磨盘边被月光照得发白的后背……那些年，她就是这样熬过来的，隐忍着，坚强着，从不向谁弯腰，可她又弯下膝盖——只为了她的孩子，能走一条比她更平坦的路。

母亲，你教给我们的，不只是隐忍与坚强。你在黑夜里，把月光一次次扛在肩上，为我们点亮了前行的灯，这盏灯，如今依然亮着……



秦风越韵

江吟

游刃有余。我夸他这首词写得真好，用典贴切，情景交融，他居然有点羞涩地笑了，真是位拥有赤子之心的诗人、科学家，完美诠释了老子所说的“能婴儿乎”。

之后我们常常见面，常常谈诗论艺，成了朋友知己。他的家乡——陕西秦岭终南山下的凤凰古镇，承载着他的童年时光，他带着对故乡山水的热爱，从古镇走向城市，在学术道路上不断攀登，成了一名优秀的科学家。凡是提到他的故乡、他的事业，他的眼睛里会突然绽放出一束亮丽的光。他把从1974年写的第一首诗《徘徊》到《沁园春·求索》共37首诗词，陆续发给我，时间跨度51年，勾勒出一位科学家在时代的大潮中始终不渝的探索之路。他出生于地处秦岭终南山麓的凤凰古镇、后奋斗于钱塘江畔，诗集名中的“秦岭”与“钱塘”，既是地理意义上的双源，更是精神世界的两极——方寸之间的沉潜与万里波涛的奔涌，共同谱写了这部深沉而激越的生命交响曲。诗人元好问《诗家圣处，不离文字，不在文字》，他的这些诗从五言律绝的凝练到七言歌行的奔放，从《沁园春》的雄浑到《高阳台》的婉转，对同体式的把握精准到位。《高阳台·西行纪事》中复杂多变的句法结构被处理得气脉贯通，展现了极强的语言控制力；七律《马年春节》选用响亮昂扬的“痕”韵，再现万马奔腾的节庆气象；五绝《姑苏杂写》则用轻柔的“薰”韵，传递水乡温婉。这种声韵选择，体现了内容与形式的高度统一。以上的这些诗词技巧，是“不离文字”的体

现，但更重要的是“不在文字”。“秦岭”与“钱塘”不仅是地理坐标，更是精神符号。秦岭象征根基与坚守（七律《石头水库工程赋》），钱塘代表开放与奋进（七绝《虎年春节》），这两大意象的交织，对应着他科学报国的初心与国际视野的追求的完美统一。他创造性地将科学术语转化为诗歌意象。“拓扑微分任流形”（《七律一首》）、“微观结构探相变”（《满江红·贺清华大学原校长顾秉林院士从教50年》）等专业概念被赋予诗性光芒，开创了科技题材诗歌的新境界。从1974年创作《徘徊》的“歧路口”到2024年除夕创作《沁园春·求索》的“六代机飞”，意象的演变清晰地勾勒出作者的精神成长轨迹。

《秦岭脉源 钱塘潮涌》是一本将科学家的理性与诗人的感性完美融合之作。它告诉我们，最动人的诗篇不在辞藻华丽，而在生命的真实与厚重。作者以科研实践为墨，以家国情怀为纸，书写了一部属于这个时代的“新正气歌”。故曰，此诗集非仅文字之结集，实为一位科学家独特生命形态的韵文呈示。秦岭之魂，铸其风骨，使之根脉盘深；钱塘之潮，赋其气象，使之波澜壮阔。展读这卷跨越半个世纪的诗稿，仿佛目睹一条江河的奔涌。它发源于秦岭深处幽邃的岩脉，汇聚山间清冽的晨露与古老的智慧，一路蜿蜒向东，最终在钱塘江口，形成滚滚钱钱江大潮。将秦岭与钱塘相连接的，却是那沉潜而辉煌的三十年——一段用实践书写，却未落于诗行的壮阔篇章。这37首作品，并非因循信步的即景小品，而

是一位将生命许给科学的探索者，以严谨的格律为刻度，为自我精神世界所作的、持续五十一载的“实验记录”。秦岭，是这诗心的“脉源”。那终南山的云雾、凤凰古镇的炊烟，赋予其最初的基因密码。钱塘湖，则是这诗思的“涌动力”。西子湖的潋滟、之江畔的涛声，为这脉北来的清流，注入了澎湃的动能与无限的变量。院士的身份，意味着他始终立于时代知识浪潮的锋面。实验室里的缜密必较，工程项目中的运筹帷幄，那种对“精确”与“突破”的极致追求，必然渗透其审美视野。

最动人处，莫过于这两种气质在其诗中的化学反应。秦岭的“脉”是向内的收束、涵养与奠基，是格律工整背后那份文化的定力；钱塘的“涌”是向外的奔放、激荡与创造，是这志咏怀中心那股不息的生机。五十一载光阴、社会变迁、学科发展、个人心路，皆被这“脉源”与“潮涌”熔铸成最动人的诗篇——秦风越韵。

《秦岭脉源 钱塘潮涌》这本诗集，是一位从秦岭深处走出的学子，怀着钱塘潮涌般的向往，历经东西方文明的洗礼后，为科学与人文精神谱写出的一曲深沉而豪迈的赞歌。它的价值，不仅在于其文学成就，更在于它展现了一个知识分子如何将个人理想融入时代洪流，并以古典诗词这一永恒形式，为后世留下了一份珍贵的精神档案，它值得被每一位追寻生命价值与家国理想的读者珍藏。

（作者系西冷印社理事、浙江省文史研究馆馆员）

一杯未喝的苞谷酒

李海彬

陕人喊父亲，只喊一个字：爸。音短、急促，像块小石子砸进池塘里。我爸话少，骨头硬，一辈子没说过软话。今年“五一”回去，晚饭吃到一半，他忽然起身往楼上走，脚步比从前慢了许多。我没问他去做什么。过了一会，他手里端着个一次性杯子下楼来。满满的一大杯，是家里酿的苞谷酒，存了好几年，酒色微黄，在杯里晃荡。

晚饭还是那张矮桌。妈端上腊肉炒小菜，屋后竹林新笋的竹笋焯水凉拌，灰灰菜掐了嫩芽，蒜泥辣子一拌，还有酸辣土豆丝，一碗黄澄澄的韭菜蒸蛋羹冒着热气。爸坐在桌前，吃得很慢。医嘴不能沾酒，他从兜里摸出一包细支烟，抽出一支递给我，随后摸出打火机，给我点上。

往年回来，我也陪他喝酒。瓷杯相碰，闷然一声，心中升起一股暖意。妈拾掇碗

筷，电视开着，屋里没有多少言语，但却轻松愉快。酒意上头，爸便叨叨起来，年轻时在西安扛过水泥，也在别的城市蹲过工棚；如今他领着一帮老伙计搅活，说人心散了难拢，说现在的后生不好带。东一句西一句，说着说着，停下抽口烟，接着再讲。

他端来了酒，自己却喝不得。他看着我，目光直直的，不躲闪。那杯酒搁在桌上，满得快挂不住，多年的陈酿，颜色比从前更深。我抽着烟，望着杯里晃荡的酒，再看他的模样，喉咙忽然发紧。

爸，今天不想喝。
他愣了一下，随即把杯子推远，没再劝。那杯酒就放在那儿，他一滴未沾。我们安静地吃着菜，电视依旧播着新闻，但却没了往日那种轻松的感觉。妈拾掇碗筷，伸手要端酒杯，被他拦住。“搁着！”他说。

回到西安，屋里只剩下我一人。鱼缸水泵嗡嗡作响，没了往日的悦耳动听。近来琐事缠身，夜里总睡不踏实，有时凌晨突然醒了，盯着天花板，听着那声音，半晌分不清身在何处。某个夜晚，我给自己倒了一杯酒，也是一次性杯子，满满一杯，灯下泛着旧色。独坐桌前，慢慢喝，酒入喉，发苦。我想起那杯没能喝下的酒，想起那句今天不想喝的话。我想等爸好了，再一起喝一次，听他叨叨，东一句西一句，像他从前那样。

夜很深了，我喝完杯里的酒，把烟掐灭。烟灰缸里孤零零一个烟头，我盯着看了一会儿，又点上一支，搁在缸沿。烟慢慢燃尽，这时忽然想起，我离家那晚，那杯酒被爸倒回了坛子。下一次被舀出，不知是何时！



商洛山

(总第2881期)

刊头摄影 杨鑫

山泉寄乡愁

黄改玲

身在城市，终日被琐碎烦恼裹挟，疲惫在心底堆积。历经岁月磨砺，看过人情冷暖，心神倦怠之时，念想深处，永远牵系着高山深处的罗家凹，以及那一夜叮咚不息的山泉。

罗家凹的山根乱石滩间，有一眼清泉自谷底汩汩涌出，是全村世代赖以生存的命脉。流水经年冲刷，泉边的青石温润光滑。山泉水渗着细泡，漫过鹅卵石，缓缓汇入大河，一路奔向丹江。一江清水送京津，远方都市的杯盏里，想必也藏着秦岭深山的一缕清甘。

从前深山闭塞，这眼山泉便是村落的烟火中心。天刚蒙蒙亮，挑水的扁担声便划破晨雾。男人往来汲水，土路上印满浅浅水痕。妇人挎着竹篮聚在泉边，洗菜洗衣，泉水裹着山野草木的清香，漫过寻常的烟火日子。

在罗家凹，每到晴天，河滩总是聚满洗衣的乡亲，就连河对岸潘姑庙的百姓，也会踉水赶来，棒槌捶衣声、邻里闲谈声、孩童嬉闹声，顺着流水悠悠飘向远处。乡邻淳朴厚道，彼此互帮互助，洗衣拧干、抬手搭物，皆是随心相助。河岸常有山歌对唱，余音绕林。谁家蒸了新麦馍，做了苞谷鱼鱼，便隔着河水高声相映分享。朴素的邻里之情，像山泉一样静静流淌在山水之间。

母亲是一个温和的人，泉边到了饭点还未回家的人，母亲总是会热情招呼着她们来家里吃饭，玉米糊汤、杂粮馍，夏日的苞谷鱼鱼配着自制酸菜，清爽解腻。深秋山风凛冽，洗衣的人脸颊冻得通红，唯有浸在泉水中的双手尚存暖意。母亲站在老屋门前，大声呼喊着让回屋里暖和一阵，灶膛前红红的火苗欢叫着，驱散了满身寒凉。夏日里的一碗水，寒天里的一盆火，困境中的一次伸手，便是俗世最好的情分。

一条大河隔开两岸，罗家凹靠靠山脚，常年遭河水围困。往日的木桥年年搭建，又年年被洪水冲毁。年少求学，渡河成了最艰难的日常。夏日水浅，我们赤脚蹬河，摸鱼打水漂，自在无忧。一入秋

冬，河水冰寒刺骨，踏进去如针扎一般。天色未亮，河边早已站满送学的父母，年幼的孩子伏在父辈肩头，安稳踏实。

父亲的粗布衣衫洗得发白，身上混着泥土与烟草的气息。每遇深水渡河，他便将我架在肩头，用手托住我的双腿，河水漫过膝盖，衣裤湿透，他的双腿禁不住打颤，但脚步却始终沉稳坚定。和父亲一样，一群身影在晨雾里踏水前行，为我们踏出了一条通往学堂的希望之路。

一场连绵大雨，河水翻着黄浪，村落遍地狼藉，屋舍坍塌，淤泥遍野。大雨过后，乡人最先关心的是那眼山泉。此时，泉眼已被淤泥乱石掩埋，众人拿起锄头铁锹挖清理，无人抱怨，无人退缩。终于，石缝间渗出清流，水泡涌动，泉水再度奔涌而出，大家合力修缮泉眼，煮沸的第一口泉水入喉，熟悉的清甜，抚平了灾难的伤痛。泉水尚在，故土便有根基，日子便有希望。

后来，大河之上建起稳固的钢丝桥，风雨无惧，洪水无忧。孩子不必再涉水求学，两岸往来安稳便捷。曾经的地域隔阂，在岁月与劫难之中，凝成了骨肉般的乡情。

久居城市，世事浮沉扰人心绪。可在灵魂最深的地方，始终安放故乡的山泉。城市给予我生计，故土给予我根魂。如今回乡，我总会带着孩子走上钢丝桥，讲起年少渡河求学的往事。孩子抱起一捧泉水，惊叹这份不染尘埃的清甜。青山未改，泉声依旧，它见证着村落的繁华与落寞，承载着一代人远去的童年与旧梦。

这眼山泉，不因人聚而盛，不因人散而枯，始终澄澈如初。行走千万里，终究走不出故乡悠悠的泉声，原来乡愁，就是这一眼永不枯竭的清泉。

